

臺南市體育處 函

地址：73001新營辦公室-臺南市新營區長榮路2段78號

承辦人：姜秋蘭

電話：06-6562104#15

傳真：06-6571820

電子信箱：chunlan@tn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永康區復興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1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體處動字第105006241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(0062417A00_ATTC3.pdf、0062417A00_ATTC4.doc)

主旨：函轉教育部委託桃園市政府辦理「104學年度第7屆國中小學生普及化運動樂樂棒球全國決賽-分區裁判研習」實施計畫乙份，請鼓勵所屬教師參加並給予公（差）假登記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體育署「104學年度第7屆國中小學生普及化運動工作計畫」辦理暨桃園市政府105年1月12日府教體字第10500090271號函辦理。

二、研習相關說明：

(一)研習時間：105年2月5日（星期五）下午1時至下午5時30分。

(二)研習地點：臺南市北區大光國小。

(三)報名方式：即日起至1月30日止，上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（桃園市中壢區興國國小開辦）點選南區樂樂棒球研習，每一場次以60人為限，額滿為止。

(四)聯絡人：大光國民小學務處黃主任：06-2518465#823

。

三、檢附實施計畫乙份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處活動組
電 2016-01-14 12:25:49
交 章

裝

訂

16 線